

北京奥特美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奥特美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发布了《重大事项股票暂停转让公告》(2018-003)，因公司准备筹划重大事项，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1 月 15 日起暂停转让。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、2 月 9 日、3 月 5 日、3 月 19 日、4 月 2 日发布了《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(2018-005、2018-007、2018-014、2018-020、2018-022)；2018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发布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24)，2018 年 4 月 20、4 月 27 日、5 月 8 日、5 月 15 日、5 月 22 日、5 月 29 日、6 月 5 日、6 月 12 日、6 月 20 日、6 月 27 日、7 月 4 日、7 月 11 日发布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37、2018-041、2018-042、2018-045、2018-047、2018-048、2018-049、2018-050、2018-051、2018-052、2018-053、2018-056)；2018 年 7 月 12 日公司发布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57)，于 2018 年 7 月 19 日、7 月 26 日、8 月 2 日、8 月 9 日、8 月 16 日、8 月 23 日、8 月 30 日、9 月 6 日发布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58、2018-059、2018-060、

2018-061、2018-062、2018-063、2018-068、2018-072)，公司预计股票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2018年10月12日。

本次重大事项尚未达成一致，公司一直积极推进本次重大事项的相关工作，并就该重大事项进行多次磋商。一方面，公司内部积极论证重大事项的可行性，另一方面，公司与天津静海区管委会等部门关于重大项目建设、政府政策等进行深度沟通，但公司建设的相关内容及业务布局、政府政策等尚在探讨阶段。目前，已初步完成可研报告初稿，具体合作事宜尚在商讨过程中，主要事项仍需有关各方讨论沟通后进一步确定。

延期恢复转让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由于上述正在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奥特美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9月13日